

107年苗栗縣第18屆縣長、第19屆縣議員、第18屆(苗栗市第11屆、頭份市第2屆)鄉鎮市長、第21屆(苗栗市第11屆、頭份市第2屆)鄉鎮市民代表、第21屆村里長選舉 領取書表及申請登記期間、地點

- 一、領取書表期間：自中華民國107年8月23日起至8月31日止，每日上午8時起至12時止，下午1時30分起至5時30分止。
- 二、申請登記期間：自中華民國107年8月27日至8月31日止，每日上午8時起至12時止，下午1時30分起至5時30分止。
- 三、領取書表及申請登記地點：
 - 1、縣長及縣議員選舉，向苗栗縣選舉委員會領取書表及申請登記。
(領取書表及申請登記地點為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中正堂前廳)
 - 2、鄉鎮市長、鄉鎮市民代表及村里長選舉，向各該鄉鎮市公所(選務作業中心)領取書表及申請登記。
- 四、苗栗縣選舉委員會及各該鄉鎮市公所(選務作業中心)受理領表登記期間，如逢例假日，均照常受理登記。